

西安航空学院（处室）文件

西航学字〔2020〕3号

西安航空学院“学业帮扶团”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加强我校学风建设，充分发挥学生“自我教育、自我管理、自我服务”功能，激发学生党员、各类优秀典型的示范引领和帮扶作用，学校决定在全校学生范围内建立“学业帮扶团”，现制定工作方案如下：

一、目的意义

“学业帮扶团”针对各年级不同类型的学生以学习帮扶为主，提供思想引导、学业辅导、生活向导、心理疏导、活动指导等帮助、咨询和支持服务，旨在帮助学生明确学习目标、制订学业规划、掌握方法、提升技能、解答疑惑、交流心得、分享资源、克服困难，树立正确的学习、思想、生活观念，通过组建一批学长和朋辈帮扶队伍，搭建高、低年级学生沟通交流，同年级学生

互助学习平台，以促进朋辈交流、教学相长、共同发展。

二、主要内容

“学业帮扶团”主要包括学长帮扶和朋辈帮扶。学长帮扶以高年级优秀学生面向低年级学生，开展思想教导、学习辅导、专业引导为主；朋辈帮扶以同年级、同专业、同班级同学开展思想引导、上课督导、生活向导为主。

三、选聘条件

各二级学院组建学业帮扶团工作站，负责本学院该项工作的组织和实施。工作站成员包括：学生管理科科长、辅导员、班主任、各类优秀学生，学生管理科科长为站长。

各二级学院结合政治素养、学习成绩、综合素质等条件，在优秀学生中选拔一批学生中的优者、学业上的精者、技能上的强者作为成员。

具备以下条件者优先选聘：1. 考取硕士研究生者；2. 英语专业八级（TEM-8）、专业英语四级（TEM-4）、大学英语六级（CET-6）通过者，大学英语四级（CET-4）500 分以上者及英语专业优秀学生；3. 全国计算机二级通过者及计算机专业优秀学生；4. 单科成绩 90 分及以上者；5. 各类受创新创业奖励的骨干成员（项目排名前二名）；6. 优秀校友。

四、工作职责

各二级学院学业帮扶工作站根据学院学生的特点制定帮扶

工作计划。落实新生入学教育、理想信念树立、良好行为养成、学业指导规划等；落实中、低年级学生学业发展规划、学习方法交流、资格证书考取、考研就业帮扶、学习状态研判等。定期分析班级学生的学习情况，形成年度班级和个别学生学习状况分析报告，为教育教学工作提升质量持续改进提供依据。

（一）学长帮扶主要职责：1. 选择一批思想觉悟高、工作作风正、管理能力强的优秀学生担任一年级新生班主任助理，协助班主任做好新生入学系列教育，帮助新生尽快适应大学的学习、生活，养成良好的行为规范、礼仪规范及人际交往能力，为今后的学习和生活打下坚实基础；2. 组织高年级优秀学生及校友常规性开展交流宣讲，为学生在学习、生活、工作、实践、创业、科研等方面答疑解惑并传授经验，以学长传、帮、带的方式“现身说法”，激励学生刻苦学习，成长成才；3. 把学生党员培养教育工作与帮扶工作有机结合，充分发挥学生党团骨干、学生干部在学风建设中的积极作用，开展帮扶活动；4. 借助兴趣小组、社团等平台组建英语、高数、物理等公共课专项帮扶小组开展公共课帮扶；5. 以专业为核心组建兴趣小组，开展专业帮扶。

（二）朋辈帮扶职责：1. 由综合素质优秀的学生面向同年级、同专业、同班级或同寝室学生，开展一对一结对帮扶；2. 以课堂听课提醒、课后作业辅导、实践实验帮助、考前备考提升等为主要内容，开展学业帮扶；3. 以坚持健康作息习惯和良好卫生习惯

为主要内容,开展生活督导;4.以积极向上兴趣爱好为主要内容,开展综合素质提升帮扶。

五、帮扶对象

帮扶对象以留级学生、学业预警学生、班级学习成绩或综合素质排名后 20%、有重修课程学生等为重点确定帮扶对象。

六、工作方式

(一)帮扶站成员根据自身特点和个人所长与学院确定的重点帮扶对象开展结对,尽己所能帮助帮扶对象进步提高,并撰写帮扶工作记录,定时与班主任、辅导员开展交流,积极主动地开展相关工作。

(二)公共课专项帮扶小组以知识讲授和课程答疑为主要帮扶形式,每学期制定详细的帮扶计划,固定讲授和答疑场所,发布辅导通知、活动报道等信息,及时解答学生提出的问题,并与专业课教师及时沟通交流、反馈教学相关情况。

(三)专业课帮扶以兴趣小组为主要帮扶形式,根据学院实际情况,以专业核心课为主建立一个或多个兴趣小组,实施帮扶活动,面向本学院和其他学院爱好者定期开展宣讲和答疑活动和相关校园文化活动。

七、工作要求

(一) 工作站建立

各二级学院根据本方案,组建学长帮扶工作站。积极鼓励学

生党员、入党积极分子、学生干部；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校级个人综合奖、校级个人单项奖、“双创”奖励获得者，参与学长帮扶工作站规定的帮扶任务。原则上要求可与本学院至少一名帮扶对象结对，每次帮扶认真填写帮扶记录，每学年第二学期由帮扶对象、班主任、辅导员给出鉴定，于每年9月份交学院工作站，作为个人发展、先进评选以及各类奖励重要的参考依据。同时，工作站成员选择参加至少一个专项帮扶小组或兴趣小组，每学期完成不少于5个知识点的讲解任务。

（二）对象确定

各学院结合自身实际，在符合被帮扶条件的同学中征得本人同意确定为帮扶对象。原则上，如无特殊原因要与本班或本专业至少一名工作站成员建立帮扶联系。

（三）培训支持

帮扶工作站应积极争取专任教师、中青年骨干教师、专家、学者等为帮扶站成员提供培训支持，帮助成员提升帮扶水平。

八、激励考核

（一）成员考核

面向帮扶团学生按月进行考核，分为不合格、合格和优秀三个等次。帮扶团成员月度考核合格和优秀以上者学校发给帮扶津贴，每个新聘帮扶团成员第一个月为试用期，试用期通过后聘为正式成员，试用期期间不予津贴发放。原则上帮扶团成员工作至

少满一年，每月考核优秀者学校择优在年度学生表彰中给予额外的表彰和奖励。

成员考核由各帮扶工作站自行进行，包括：帮扶时间和帮扶效果两个方面。原则上每个帮扶成员每月工作量不少于 10 学时，帮扶效果由帮扶站站长和被帮扶对象共同评价。

（二）薪酬标准

150—300 元/月。

附件：学业帮扶团成员指标分配表



抄送：校领导

西安航空学院学生工作部（处）

2020年4月2日印发

附件：

学业帮扶团成员指标分配表

学院	人数	学院	人数
机械工程学院	8	经济管理学院	8
电子工程学院	8	计算机学院	6
能源与建筑学院	7	车辆工程学院	6
飞行器学院	7	人文学院	2
材料工程学院	5	外国语学院	2
士官学院	4	理学院	2
阎良合计	39	沔惠合计	26

注：该指标为首批分配指标，学校依据各学院开展情况及效果进行动态调整。